版本日期：113/08

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
CTBC CHARITY FOUNDATION

廠商主檔維護授權申請單

資安等級：內部

（新臺幣一般費用及資本支出付款用）

☐ 新增　☐ 異動　☐ 凍結

一、廠商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必填)：
（個人：國民身分證或外僑居留證編號）

名　　稱(必填)：

地　　址：

電話號碼(含區域號碼)：

傳真號碼(含區域號碼)：

廠商聯絡人：　　（電話）

二、廠商指定受款帳戶資訊：

（本欄各項資料如有塗改，請參考「廠商確認簽署」欄位說明，於塗改處以相同印章用印或簽名確認）

銀行及分行名稱：

銀　行　代　碼：

分　行　代　碼：

帳　　號：

戶　　名：

三、付款方式：(本會勾選)

代號		代號	
8	☐ 他行匯款(其他銀行帳號)(匯費由廠商負擔)	9	☐ 自行轉帳(中國信託帳號)
5	☐ 支票	7	☐ 他行匯款（匯費由**本會**負擔） 說明： 主管用印：

注意事項：

1. 謹請台端詳細閱讀以下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說明。
2. 為確保台端正確且及時收到匯款，請台端務必詳實填寫本申請單之各項欄位，並於第二頁之「廠商確認簽署」欄位簽名或用印，以確認台端以上所填寫之資訊皆正確無誤。
3. 付款方式若為他行匯款或自行轉帳，請台端檢附受款帳戶之存摺封面影本、對帳單影本或受款銀行出具之帳戶證明影本。
4. 若台端填寫之受款帳戶戶名與廠商基本資料之名稱不同，請加填付款授權書予本會，本會始能接受將因業務上往來所產生之各筆款項，匯至台端指定之銀行帳戶。惟若係指定匯入台端所屬總公司或分公司之帳戶者，則不在此限。

四、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說明：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以下稱「本會」)謹請台端注意並理解，本會在現在已(或將來可能)依法得經營之營業項目範圍內，基於下列事由與目的，於所涉業務執行之必要範圍內，而有必要直接或間接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台端個人資料：

1. 為履行法定義務、契約義務、以及遵守依法具有司法行政調查權公務機關之命令及查核；
2. 本會業務及行政管理(包括但不限於利害關係人控管、保險、稅務與財務申報、資訊安全管理及採購商品或勞務)，以及訴訟、非訟、仲裁或其他紛爭事件之處理；
3. 與台端有控制(投資)、被控制(投資)、僱傭、委任、代理、授權、利害或親屬(友)等關係之人，與本會進行一般費用或資本支出交易往來；及／或
4. 其他法令許可之事由或目的。

本會茲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說明本會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台端個人資料之管理方針，以及台端所享有之權利或服務如下：

1. 本會所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於所涉業務執行之必要範圍內，除相關法令明文限制者外，包括台端之基本資料、帳戶資料、帳務資料、稅務資料、網路登入及瀏覽資料及其他依法可得蒐集之個人資料。
2. 本會所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其被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之期間，包括台端與本會締結各項服務契約或交易約定之接觸、磋商、申請與審核階段、契約存續期間、前述事由與目的全部消失、契約經確認無效或被解除、終止之日前、依中華民國民法所訂債權債務請求權之十五年行使期限時效消滅前、依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間及經台端明示同意之期間(以孰晚屆至者為準)；
3. 就本會所蒐集與保存之台端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台端可以向本會：
   (1) 查詢或請求閱覽台端個人資料；
   (2) 請求製給台端個人資料之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台端個人資料；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台端個人資料；或
   (5) 請求刪除台端個人資料。
   台端得隨時向台端業務往來之本會聯絡人員等提出前述任一服務之申請，本會將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法令遵循或內部控制等相關法令之規範，據以決定受理或拒絕台端之申請。
4. 本會必須特別說明者，台端有權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若台端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提供不完全、不真實或不正確個人資料予本會，提供後向本會請求刪除部分或全部個人資料時，本會即有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無法與台端有任何往來，且本會亦可能提前終止與台端間之契約關係。

台端如在本申請單上之「廠商確認簽署」欄位簽名或用印，視同台端對前述告知內容確已知悉、瞭解，並同意本會有權依前述告知內容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台端之個人資料，且台端提供予本會之資料若包含台端以外第三人之個人資料時，台端已以適當方式使該第三人知悉其個人資料會提供予本會於本說明之範圍內，進行蒐集、處理或利用及／或國際傳輸。

五、廠商確認簽署：

(公司請以公司大章與負責人小章、或統一發票專用章、或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用印)

(個人請簽名或以私章用印)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申請經辦聯絡資訊：

經辦：　　聯絡電話／分機：(02)5570-1777 分機：

(請申請經辦確實填寫，以便聯繫。)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會務一組審核欄：

收件日期：　　經辦：